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0-016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厦门一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按照《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H2019G09-G等三幅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土地市场2020第2号)的内容,参与位于厦门市“海沧05-07新阳西片区阳光西二路与新园南路交叉口西南侧”地块(宗地号:H2019G10-G)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买,于2020年2月19日以人民币736万元竞拍获得宗地号H2019G10-G的土地使用权并已签署《成交确认书》

近日,公司收到出让人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受让人厦门一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第三方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共同签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一、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各方当事人:

出让人: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让人:厦门一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

2、出让土地的交付与出让价款的缴纳

(1)出让人根据厦府[2020]9号文,出让给受让人的本合同项下宗地编号为H2019G10-G,出让宗地面积大写壹万贰千玖佰肆拾点叁陆柒平方米(小写:12940.367平方米)。

(2)出让宗地坐落于海沧05-07新阳西片区阳光西二路与新园南路交叉口西南侧。

(3)出让宗地的用途为:0601工业用地(工业厂房及附属设施)

(4)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期限为:工业50年,2020年2月28日至2070年2月27日止。

(5)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佰叁拾陆万元(小写7,360,000.00元)

3、土地开发建设与利用

宗地范围内新建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应符合规划管理部门确定的出让宗地规划条件:

地上总建筑面积(计容):32360~38820平方米

建筑层数要求符合厦府[2014]271号文

建筑系数不低于:40%

绿地率不高于20%

二、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本次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将用于扩大生产建设,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竞拍的资金来源于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24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自2020年1月1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摩登大道”变更为“ST摩登”,股票代码仍为“0026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公司已于2020年2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仍积极采取行动,力争尽快消除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公司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1、针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提供担保事项引发的相关诉讼、仲裁案件,公司及外聘律师团队正在积极搜集充分的证据材料以证明相关债权人的主观恶意以及公司对于相关行为不存在过失,力争胜诉,从而通过司法途径解除公司相关担保责任,最大限度消除不利影响。

2、公司将继续本着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督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尽快清偿债务,妥善处理并尽快解决上述担保事项。公司认真落实并实施内部控制整改措施,持续完善财务管理、印章管理、对外担保管理等内部控制措施,强化执行力度,并大力加强财务部门及内审部门的建设,已经聘任具备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的财务总监和内审负责人。

3、公司持续对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事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风险事项进行内部排查和梳理,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以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提示

1、截至目前,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提供担保事项引发的相关诉讼、仲裁案件最终判决结果及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

股票代码:002426　　股票简称:胜利精密　　编号:2020-031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利精密”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德乐”)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998亿元参与设立无锡锡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锡商银行”),持无锡锡商银行总注册资本的比例为9.9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9月16日作出了《中国银保监会关于筹建无锡锡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银保监复[2019]843号),同意在江苏省无锡市筹建无锡锡商银行。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8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获得共同筹建无锡锡商银行的批复暨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0)。

二、本次终止对外投资的原因

鉴于筹建无锡锡商银行的周期较长,与上市公司目前聚焦主营业务的发展战略不匹配,因此,经与无锡锡商银行筹建组及其主要发起人友好协商、充分沟通后,南京德乐决定终止参与发起设立无锡锡商银行事宜。近日,公司收到了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作出的《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无锡锡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10%以下股东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0]79号),南京德乐未列入名单中。

三、本次终止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无锡锡商银行尚未成立,南京德乐亦未实际出资。本次终止参与发起设立无锡锡商银行,不会对南京德乐整体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南京德乐相关的董事会决议文件;

2、总经理办公会纪要;

3、《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无锡锡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10%以下股东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0]79号)。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7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通达股份,证券代码:002560)连续2个交易日(2020年3月13日、2020年3月1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披露了《2019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0-001),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19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07　　证券简称:ST准油　　公告编号:2020-015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发出会议通知、会议议案及相关资料,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于2020年3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岩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做出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修改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相关文件等事宜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和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2月14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正)》《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正)》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调整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本次发行方案等进行了调整。

根据公司本次发行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发行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正)》《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正)》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修改本次发行的相关文件(如需),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修改、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发行数量、限售期、募集资金投向等;

(2)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发行的有关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与发行对象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上市协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关的协议等。

本授权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关于公司股东大会就本次发行授权董事会办理的其他事项,以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有表决权的董事9名;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6)。

该议案有表决权的董事9名;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07　　证券简称:ST准油　　公告编号:2020-016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年4月2日12: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日(星期四)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日 (星期四)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27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除了根据相关规则的规定、需在行使表决权前征求委托人或者实际持有人投票意见的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名义持有人,应当在征求意见后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外,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或者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表决,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视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阜康准东石油基地公司办公楼第四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逐项审议《关于再次调整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1调整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2调整发行数量

1.3调整限售期

1.4调整募集资金投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3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0)

2、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刊载于2020年3月1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刊载于2020年3月1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相关内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3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2)。

5、审议《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之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3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之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3)。

6、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修改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相关文件等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3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5)。

其中议案1、2、5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1各子议案为逐项表决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的全部议案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以特别决议通过,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再次调整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1.01	调整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1.02	调整发行数量	√	
1.03	调整限售期	√	
1.04	调整募集资金投向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相关内容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之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修改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相关文件等事宜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说明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在股东大会召开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投资部。

2、登记时间:股东大会召开前。

3、登记地点:新疆阜康准东石油基地公司办公楼第四会议室。

4、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5、联系方式:

联系人:吕占民、战冬

电话:0994-3830616、0994-3830619

传真:0994-3832165

邮箱:289556845@qq.com

邮编:831511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和流程详见附件2。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决议。

七、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和流程。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6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未做出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闭会止。

表决内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再次调整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1.01	调整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1.02	调整发行数量	√			
1.03	调整限售期	√			
1.04	调整募集资金投向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相关内容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之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修改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相关文件等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自然人签字/法人盖章)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和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07

2、投票简称:准油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4月2日(星期四)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北京时间,以下相同)。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4月2日(星期四)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20-21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1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3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国际化发展的需要,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国内外各业务板块的发展,打造资本控股引领下的各条线板块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同意公司对组织架构及相关职能进行调整优化,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及进一步细化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20-22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公司国际化发展的需要,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国内外各业务板块的发展,打造资本控股引领下的各条线板块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及相关职能进行调整优化,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及进一步细化等相关事宜。

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6日

附件: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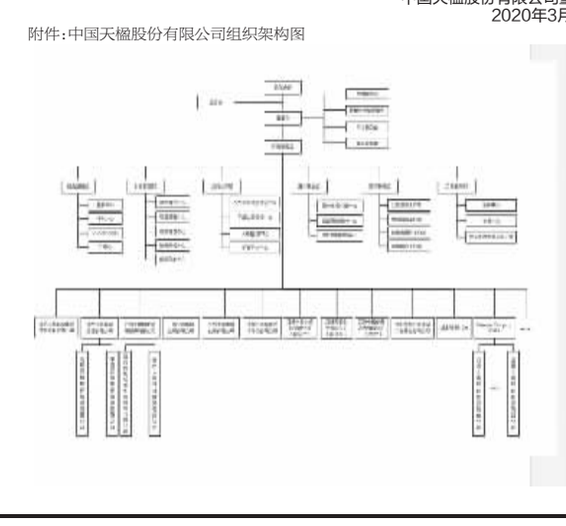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2811　　证券简称:亚泰国际　　公告编号:2020-017
债券代码:128066　　债券简称:亚泰转债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3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独立董事靳庆军、高刚、章顺文、陈燕燕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忠先生主持,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及资金需求产生影响。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回报。

《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的议案》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及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权益授予条件已成就。董事会确定2020年3月16日为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日,同意公司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名激励对象授予9.0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5.19元/股。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鉴于公司前任证券事务代表于2019年6月离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张斌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811　　证券简称:亚泰国际　　公告编号:2020-018
债券代码:128066　　债券简称:亚泰转债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60号”文核准,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公开发行了4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亚泰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48,000万元,期限6年。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深圳市亚泰一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泰一兆”)、来宾亚泰中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泰中兆”)、郑忠先生、邱艾女士参与优先配售,共计配售可转换公司债券 3,259,358 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7.90%。

2019年5月14日,公司控股股东亚泰一兆及实际控制人郑忠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亚泰转债共计 1,042,506 张,占发行总量的21.72%。2019年5月15日,公司控股股东亚泰一兆、来宾亚泰及邱艾女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亚泰转债共计616,851张,占发行总量的 12.85%。详见公司 2019 年5月15日、2019年5月16日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2019-036)、《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2019-037)。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亚泰一兆的通知,截至2020年3月16日,亚泰一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减持亚泰转债合计84万张,占发行总量的17.5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亚泰转债760,001张,占发行总量的15.83%。

具体变动明细如下:

持有人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减持前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减持数量(张)	减持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减持后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亚泰一兆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	33.33%	840,000	17.50%	760,000	15.83%
来宾亚泰中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	0.000021%	–	–	1	0.000021%
合计	1,600,001	33.33%	840,000	17.50%	760,001	15.83%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811　　证券简称:亚泰国际　　公告编号:2020-015
债券代码:128066　　债券简称:亚泰转债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日:2020 年 3 月16日

●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数量:9.00 万份

●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15.19元/股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条件业已成就,根据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股票期权预留权益授予日为2020年3月16日,同意公司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名激励对象授予9.00万份股票期权,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19元/股。

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

1、2019年 9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实行本次激励计划。

2、2019 年 9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实行本次激励计划。

3、2019 年 9月 19日至 2019 年 9月 28日,公司在内部张贴了《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对公司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内部公示。2019 年9月28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员工针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2019 年 10 月 8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9 年 10 月 11 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于2019 年10月12 日披露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9年11月27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就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

6、2019 年12月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完成了首次股票期权的授予工作,确定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时间为 2019 年12月5日。

7、2020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2020年3月16日为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日,同意公司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名激励对象授予9.00 万份股票期权,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19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董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预留权益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中“股票期权的授予与行权条件”的规定激励对象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反之,若授予条件未达成,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认为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上述任一情况,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权益授予条件已成就。

三、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权益的授予情况

(一)股票期权预留权益授予情况

1、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2、本次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日:2020 年 3月 16日

3、本次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数量:9.00 万份

4、本次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人数:1名

5、本次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价格:15.19元/股

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1)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告前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5.19元/股;(2)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告前20个交易